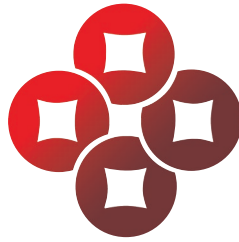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小魚盈通控股有限公司

SMART FISH WEALTHLINK HOLDINGS LIMITED

(前稱Central Wealt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1)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及 (2) 有關特別現金股息之補充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亦謹此澄清，特別現金股息將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彼等當時各自於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以每100股現有股份1.14港仙（相當於股本重組生效後每100股新股份22.8港仙）宣派及派付。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本重組。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小魚盈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正式通過。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附註(a))}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本重組（涉及股份合併及股本削減）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2,790,036,466 (99.99%)	140,000 (0.01%)

附註：

- (a) 投票之數目和百分比是按本公司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自或由受委代表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計算。
- (b) 由於超過75%的票數贊成特別決議案，故該特別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 (c)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475,580,057股現有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20,475,580,057股現有股份。
- (e) 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無。
- (f) 按上市規則規定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無。
- (g) 概無本公司其他董事或股東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之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h) 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
- (i) 執行董事陳曉東先生、余慶銳先生、王勁松先生、Pang Min Quan先生、Muk Shau Meng先生及Foo Seck Chyn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毅奮先生、吳銘先生及李美鳳女士親身或以電子形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有關特別現金股息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特別現金股息（「特別現金股息」）。

本公司謹此澄清，特別現金股息將向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按彼等當時各自於本公司之持股比例，以每100股現有股份1.14港仙（相當於股本重組生效後每100股新股份22.8港仙）宣派及派付。

特別現金股息將以現金（湊整至最接近港仙）派付予相關股東。為免生疑，持有不足100股新股份整數倍的股東將有權按比例獲派特別現金股息（湊整至最接近港仙）。股東如對失去任何零碎配額抱有疑慮，建議諮詢其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小魚盈通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曉東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陳曉東先生 (副主席)

余慶銳先生

王勁松先生

Pang Min Quan 先生

Muk Shau Meng 先生

Foo Seck Chyn 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毅奮先生

吳銘先生

李美鳳女士